

赣州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公布 2022 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示范社监测结果和开展 2022 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示范社申报评定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赣州经开区、蓉江新区农办：

根据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开展市级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监测工作的通知》要求，今年 4 月-7 月我局牵头组织各地对 2021 年以前认定的 87 家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和 133 家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开展了监测。经各家庭农场和各农民专业合作社提供监测材料、乡镇审查、县级审核并提出监测建议、市级复核汇总，同时征求市直有关部门和市局相关科室（单位）的意见建议，并经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会议研究，最终确定 74 家示范家庭农场和 83 家示范社监测合格，保留市级示范资格；13 家示范家庭农场和 50 家示范社监测不合格，取消市级示范资格。现将监测结果予以公布，具体名单详见附件 1。

同时，按照赣州市示范家庭农场和示范社评定管理工作有

关要求，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2 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和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申报评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申报名额

本次拟评定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和市级示范社各不少于 80 家，具体名额分配详见附件 2。各地推荐的申报主体数量原则上不得低于市级分配指标，在申报主体符合条件的情况下，不设推荐数量上限。

二、申报条件

申报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和市级示范社应符合《赣州市市级示范家庭农场评定及监测办法》（赣市农规字〔2021〕1 号）和《赣州市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评定及监测办法》（赣市农规字〔2021〕2 号）规定的标准。

（一）市级示范家庭农场评定基本标准：在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认定备案或在市场监管（行政审批）部门注册登记，已纳入家庭农场名录系统，有稳定的生产经营场所，并稳定开展农业生产经营 2 年以上。农业生产规模达到当地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认可的适度规模经营标准，流转经营土地的期限在 3 年以上并签订规范的流转合同（畜禽养殖类除外）。正常年份农业生产经营年纯收入达到 10 万元以上，农业收入占家庭年收入的 80%以上。

（二）市级示范社评定基本标准：取得法人营业执照，稳定运行 2 年以上，入社成员 30 户以上（联合社成员社达 3 个以上，成员总数达 60 户以上），成员出资总额、固定资产分别达到 50

万元以上（联合社分别达到 150 万元），年经营收入达到 150 万元以上（联合社 300 万元）。财务管理规范，产品质量安全，没有发生生产（质量）安全事故、生态破坏、环境污染、损害成员利益等不良事件，没有行业通报批评、媒体曝光等不良记录，没有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被有关部门列入失信名单，未开展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

三、申报程序

（一）申报主体于 9 月 25 日前，向所在乡（镇）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按要求提供申报书（附件 5 或附件 6）及其他支撑材料。

（二）乡（镇）主管部门对申报主体的相关情况进行实地调查，并对申报材料进行真实性审查，审查通过的予以盖章确认，报至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三）县级农业农村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对乡（镇）上报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核对申报主体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及行政处罚、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等信息，并分别按赣市农规字〔2021〕1 号和赣市农规字〔2021〕2 号的规定，征求相关部门（单位）的意见建议。

（四）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将审核通过的申报主体分别形成推荐汇总表（附件 3、4），连同其他相关材料（申报书、征求意见佐证材料等）于 10 月 15 日前以正式文件报市农业农村局。

四、有关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和示范社评定工

作已相应纳入乡村振兴、发展乡镇经济等重要考核内容。各地务必高度重视，加快实施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行动，将示范家庭农场和示范社评定工作作为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的重要抓手，助力本地农业农村发展。

（二）认真填报材料。申报主体要如实提供有关材料，不得弄虚作假。县乡村干部要加强宣传、指导工作，确保按要求申报，真正把示范引领好、带动作用强的主体申报上来。申报书纸质稿一式2份，市、县主管部门各存1份。

（三）严格审核把关。按照《赣州市推行“市县同权”改革建立市县联动审批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市府办发〔2022〕7号）要求，市级示范家庭农场认定和市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认定2个事项已按照“下放实质性审核权”的方式放权县级，由县级行使实质性审核权，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切实负起责任，加强部门沟通，依照申报程序，对申报主体填报的基础材料进行认真审核把关，确保材料真实有效。对因审核把关不严造成不利影响的，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四）严肃工作纪律。各地要以高度认真负责的态度组织做好申报、推荐工作，及时发布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和市级示范社的认定条件和申报时间、申报程序等事项。要严格推荐工作程序，坚持公平、公正、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对在申报工作中有严重失职、渎职或者弄虚作假等行为的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联系人：市农业农村局农村政策改革与经营管理科肖德健，
电话：8196352，邮箱：0797341000@163.com。

- 附件：
1. 2022 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和市级示范社监测结果
 2. 2022 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和市级示范社申报名额分配表
 3. 赣州市 2022 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推荐名单汇总表
 4. 赣州市 2022 年市级示范社推荐名单汇总表
 5. 赣州市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申报书
 6. 赣州市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申报书



抄送：市水利局、市林业局、市供销联社。

2022 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和市级示范社监测结果

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监测合格名单（74 家）

章贡区民强家庭农场	上犹县建兰绿色生态家庭农场
赣州市南康赤土帝皇家庭农场	上犹县犹香源生态家庭农场
南康区龙回镇红果树家庭农场	上犹县聚仁家庭农场
南康区秋香家庭农场	崇义县益丰家庭农场
吉祥安康家庭农场	崇义县铅厂镇庭柏家庭农场
南康百年鸡业家庭农场	崇义县雾源家庭农场
南康区田野家庭农场	崇义县从前有座山家庭农场
南康区十八塘乡隆鑫家庭农场	崇义县龙勾乡龙勾红家庭农场
南康区横市镇龙韬家庭农场	安远县版石镇田螺坑家庭农场
南康区康苑家庭农场	安远县天心镇大长坑家庭农场
南康区方言家庭农场	安远县天心镇龙飞家庭农场
南康区隆木乡牛角湾生态药业家庭农场	龙南县龙灵家庭农场
赣州市南康区竹安家庭农场	龙南县耀兴家庭农场
赣县储谭镇源磷家庭农场	龙南县渡江达明果蔬种植农场
赣县大埠乡百果乡家庭农场	龙南县丽钦家庭农场
赣县丰云家庭农场	龙南县水花潭家庭农场
赣县万发家庭农场	龙南县杨村迪宝猕猴桃生态家庭农场
赣县区果蓝美家庭农场	龙南县九连山丽阳家庭农场
赣县三溪乡香菜源家庭农场	龙南县杨村奇霖脐橙种植家庭农场
赣县区茅店镇金军家庭农场	定南县瑞鑫家庭农场
信丰县古陂焕荣家庭农场	兴国县海平家庭农场
信丰县大阿镇鸿生家庭农场	兴国县东谿堡家庭农场
信丰雨露家庭农场	赣州青云家庭农场
信丰县万隆中利家庭农场	宁都县会同乡曾水生家庭农场
信丰县小河宏丰家庭农场	宁都县对坊乡永丰鱼养殖家庭农场
大余县陈家福家庭农场	宁都县湛田乡华盛家庭农场
大余县盛发家庭农场	宁都县小布镇小布老家脐橙种植家庭农场
大余县百汇家庭农场	于都县凯佳家庭农场
大余县果香农场	于都天润四季家庭农场
大余县李新屋家庭农场	于都县仙下乡永顺家庭农场
大余县新城镇兴龙家庭农场	会昌县筠门岭镇小照富华脐橙种植家庭农场
上犹县可友家庭农场	会昌县西江镇蓝馨家庭农场
上犹县水乡桃园家庭农场	寻乌县南桥镇平兴家庭农场
上犹县丰足家庭农场	寻乌县凤栖生态农场
上犹县昌福家庭农场	石城县小松镇吉子排家庭农场
上犹县鹰盘山家庭农场	石城县琼玉香猪家庭农场
上犹县金沅家庭农场	石城县小松镇溪湾家庭农场

市级示范社监测合格名单（83 家）

赣州市三和花卉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安远县烟叶专业合作社重石乡分社
赣州市硒康食用菌专业合作社	安远县烟叶专业合作社长沙乡分社
赣州市章贡区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安远县烟叶专业合作社版石镇分社
赣州市康之友农业专业合作社	龙南市汶龙镇辉达生猪专业合作社
赣州市南康区远心树赞种养专业合作社	龙南县武当镇大坝村鹰嘴桃专业合作社
赣州市南康区三清源大米专业合作社	全南县大吉山镇秋湖农业开发专业合作社
赣州市南康区华康稻业专业合作社	全南县鑫悦果树苗木种植专业合作社
赣州市南康区鸿茂果业专业合作社	全南县金龙虾稻渔养殖专业合作社
江西凯达果业专业合作社	全南县東方红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
赣州市南康区聚缘优质稻种植专业合作社	定南县伟才花卉专业合作社
赣州市南康区丰顺脐橙专业合作社	兴国县丰采种养专业合作社
赣州市南康区凌鹰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	兴国县向阳果树种养专业合作社
赣州市南康区金穗源水稻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兴国天绿种植专业合作社
南康市绿色无公害农业专业合作社	兴国县雾园茶叶种植专业合作社
赣州赣县区洛丰养蜂专业合作社	宁都县春江茶业专业合作社
赣州市长连富农业专业合作社	宁都县兴顺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
信丰农友果业专业合作社	宁都县竹竿乡科达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
信丰县农伯乐蔬菜专业合作社	宁都县豫龙农机专业合作社
信丰溢香脐橙专业合作社	宁都县湛田乡宏丰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信丰县蝉鸣农业专业合作社	宁都县蔡江乡茗玉白茶种植专业合作社
信丰县绿特农业专业合作社	宁都县钓峰乡老雷蜂业养殖专业合作社
信丰县瑞斌脐橙专业合作社	宁都县小布天泽生态茶叶专业合作社
信丰县巧巧田梦农民专业合作社	宁都县梅江镇圆丰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
信丰县萌芽农业专业合作社	宁都县富鑫黄鸡养殖专业合作社
信丰县广嘉果业专业合作社	于都县于北种养专业合作社
大余县天华山水稻专业合作社	瑞金市武阳鼎盛果业专业合作社
大余县开量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专业合作社	瑞金市布衣庄园生态果蔬农民专业合作社
上犹县为民致富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	会昌县晓龙乡甜润土特产种植专业合作社
上犹县桃岭茶叶专业合作社	会昌县冬生苗木专业合作社
上犹县富强农业专业合作社	会昌县麻州欧亚葡萄种植专业合作社
上犹县犹江情毛蔗专业合作社	会昌县金程果蔬专业合作社
上犹县人兴农业专业合作社	寻乌县东红猕猴桃种植专业合作社
上犹县蓝田油茶专业合作社	寻乌县果果桔果业专业合作社
上犹县绿野蔬果专业合作社	寻乌县鑫兴果业专业合作社
崇义县鲜甜多果业专业合作社	寻乌县南桥镇巧耕人家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
崇义县诚绿蔬果专业合作社	寻乌县华鑫种养专业合作社
崇义县天悦白莲专业合作社	寻乌县乡土绿化苗木专业合作社
安远县橙皇果业专业合作社	石城县惠丰种养专业合作社
安远县孔田镇香樟树农业专业合作社	石城县山地土鸡养殖专业合作社
安远县志诚烟叶专业合作社联社	石城县绿之源农民专业合作社
安远县烟叶专业合作社浮槎乡分社	石城县兴业种植专业合作社
安远县烟叶专业合作社龙布镇分社	

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监测不合格名单（13家）

赣县区韩坊镇先铭家庭农场	于都华凤生态农场
信丰县大阿小康家庭农场	于都利村勤勤家庭农场
大余县青龙镇丽景苗木家庭农场	寻乌县雪峰生态养殖家庭农场
大余县仙胜家庭农场	寻乌县爱心天地家庭农场
上犹县龙新顺泰生猪养殖家庭农场	寻乌县洋菲家庭农场
崇义县乐洞乡储乐园家庭农场	寻乌县彭崆寨清水鱼养殖家庭农场
宁都县钓峰乡罗林森水稻种植家庭农场	

市级示范社监测不合格名单（50家）

赣州市优农农业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安远县大竹湖农民专业合作社
赣州市南康区赤水源油茶林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安远县樟溪农旅专业合作社
赣州市南康区源桢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	龙南县汶龙镇宝藏山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
赣州长信农业专业合作社	全南县六禾公路绿化专业合作社
赣县绿海花世园林花木专业合作社	定南县乐德牛羊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
赣县山德甘蔗专业合作社	宁都县湛田乡隆民农机专业合作社
信丰县田野果业专业合作社	宁都县鸣橙果业专业合作社
信丰县原生秀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于都县翔瑞农业专业合作社
信丰县隆兴生姜专业合作社	于都县顺泉种养专业合作社
信丰县金盆山金盆养蜂专业合作社	于都县山鑫种养专业合作社
信丰县嘉定小明病虫害防治专业合作社	于都县中生态种养专业合作社
信丰江山农牧专业合作社	兴国县绿博灰鹅专业合作社
大余鑫业生猪专业合作社	寻乌县长宁生猪产业专业合作社
上犹县金丰花生种植专业合作社	寻乌县五月红果业专业合作社
崇义县龙润脐橙专业合作社	寻乌县东飞果业专业合作社
崇义县宏泰脐橙专业合作社	寻乌县黑斑蛙养殖专业合作社
崇义县龙勾乡兴龙脐橙专业合作社	寻乌县加平四牛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崇义县过埠森林苗圃专业合作社	石城县琴江镇华兴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
崇义县春晖苗木专业合作社	石城县恒鸿水稻专业合作社
崇义县盛绿苗木花卉专业合作社	信丰县宝利果业专业合作社
崇义县福鑫竹业专业合作社	大余县和谦瓜果专业合作社
崇义县良田西瓜专业合作社	上犹县山门云峰茶叶专业合作社
安远县九龙果业专业合作社	安远县烟叶专业合作社天心镇分社
安远县高峰猕猴桃专业合作社	定南县天伦蔬菜专业合作社
安远县巧妇现代农业专业合作社	寻乌县红土地果业专业合作社

附件 2

2022 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和市级示范社申报名额分配表

县（市、区）	市级示范家庭农场	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章贡区	1	1
赣县区	5	5
南康区	5	5
信丰县	5	5
大余县	3	3
上犹县	8	8
崇义县	4	4
安远县	4	4
龙南市	3	3
定南县	2	2
全南县	3	3
宁都县	6	6
于都县	5	5
兴国县	6	6
瑞金市	4	4
会昌县	4	4
寻乌县	4	4
石城县	8	8
合计	80	80

备注：赣州经开区、蓉江新区不作指标要求，根据实际情况申报推荐。

附件 3

赣州市 2022 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推荐名单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家庭农场名称	农场主姓名	农场主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经营类型	生产经营规模	稳定经营的时间（年）	类型 (填写：市场监管或行政审批部门注册登记的农业农村部门认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在市场监管或行政审批部门的填写）	是否录入名录系统	农业生产纯收入（万元）	农业收入占家庭收入比例（%）
示例 1: XX 家庭农场				水果	脐橙 500 亩		市场监管注册	XXX			
示例 2: XX 家庭农场				水果	脐橙 500 亩		行政审批注册	XXX			
示例 1: XX 家庭农场				水果	脐橙 500 亩		农业农村部门认定	无			

注：按推荐顺序填写。经营类别包括：粮食、油料、棉花、蔬菜、水果、奶业、生猪、禽蛋、肉牛羊禽、蜂业、渔业、农机、林业、水利、种养结合、休闲旅游等；生产规模，种植业和水产养殖的主要填写经营面积，畜禽等养殖业主要填写年出栏（存）栏（笼）数量。

附件 4

赣州市 2022 年市级示范社推荐名单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农民专业合作社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日期	实有成员		成员出资总额（万元）	经营类别	生产经营规模	固定资产（万元）		经营收入（万元）		理事长姓名	联系电话
			总数（户）	其中农民成员（户）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示例：XXX 合作社	XXX	2019.11.08	50	50	100	水果	脐橙 500 亩						

注：按推荐顺序填写。经营类别包括：粮食、油料、棉花、蔬菜、水果、奶业、生猪、禽蛋、肉牛羊禽、渔业、农机、林业、水利、种养结合、休闲旅游等。

附件 5

赣州市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申报书

家庭农场：_____

所属县（市、区）：_____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材 料 目 录

1. 赣州市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申报表;
2. 土地流转合同复印件（畜禽等养殖类可以不提供）;
3. 家庭农场生产经营收支记录或财务会计报表;
4. 家庭农场执行的生产标准及相关管理制度;
5. 其他材料（如家庭农场取得的注册商标或拥有授权使用的商标的证明材料等，非必须提供）。

赣州市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申报表

家庭农场 名称			详细 地 址		
类型（三选一： 市场监管或行 政审批部门登 记注册，或农 业农村部门认 定）		统一社 会信用 代码（没 有填 “无”）		注册资金（万 元，在市监 管或行政审 批部门登记 注册的填写）	
稳定经营时长 （年）				是否录入家 庭农场名录 系统	
农场主 姓名				联系电话	
土地流转面积 （亩）				流转年限 （年）	
家庭从业人数 （人）				常年雇工人 数（人）	
经营类别					
主要产品				生产规模 （亩、头、羽）	
2021 年总收 入（万元）		2021 年总 支出（万 元）		2021 年纯收 入（万元）	
农业收入占家 庭收入比例 （%）		注册商标 数（个）		带动农户数 （户）	
是否接受或提 供社会化服务	（是/否）			社会化服务 面积（亩）	

说明：经营类别包括粮食、油料、棉花、蔬菜、水果、奶业、生猪、禽蛋、肉牛羊禽、蜂业、渔业、农机、林业、水利、种养结合、休闲旅游等。生产规模：种植业和水产养殖的主要填写经营面积，畜禽等养殖业主要填年出（存）栏（笼）数量。

基本经营情况

1500 字以内，可另附页。

乡（镇）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审核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级农业农村部门复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赣州市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申报书

农民专业合作社（盖章）：_____

所 属 县（市、区）：_____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材 料 目 录

1. 赣州市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申报表;
2. 2021 年成员（代表）大会会议记录;
3. 2021 度资产负债表、盈余分配表、成员权益变动表;
4. 其他材料（如合作社取得的注册商标或拥有授权使用
的商标的证明材料等，非必须提供）。

（以上所有材料的复印件需加盖合作社公章）

赣州市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申报表

农民专业合作社基本情况					
农民专业合作社/ 联合社名称					
理事长姓名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登记 时间			
入社成员 总数（户）		其中：农民成 员数（户）			
成员出资 总额（万元）		合作社主要 业务范围			
2021 年召开 成员（代表） 大会次数 （次）		理事会人数 （人）			
		监事会人数 （人）			
带动农户数 （户）		合作社详细 地址			
农民专业合作社财务管理及资产负债、收益分配情况					
是否代理记账		是否建立财务管理制度			
每个成员建立成员账户 情况	（是/否）	可分配盈余按成员与本社 交易量（额）返还比例（%）			
固定资产净 值（万元）	2020 年		年经营收入 （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2021 年	
盈余返还总 额（万元）	2020 年		成员社内年 均所得收入 （元）	2020 年	
	2021 年			2021 年	
期末贷款余 额（万元）	2020 年		获得财政扶 持资金总额 （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2021 年	

农民合作社主要生产经营服务情况及产品质量安全情况				
经营类别			农作物种植面积（亩）	
农作物产量（吨）			畜禽出栏产量（头、只、羽）	
畜禽年末存量总量（头、只、羽）			畜禽产品总量（吨）	
水产养殖面积（亩）			水产品产量（吨）	
特色产品总量（吨）			农机拥有量（台、套）	
是否接受或提供社会化服务		（是/否）	社会化服务面积（亩）	
成员主要生产资料统一购买率（%）			是否建立质量安全追溯制度	（是/否）
是否建立生产记录档案制度		（是/否）	是否建立质量管理制度	（是/否）
产品通过以下哪种认证	有机		是否有注册商标或授权使用的注册商标，如有，请填写名称	
	绿色			
	地理标识			
通过 ISO9000 等质量认证情况			获得何种荣誉或奖励	
农民合作社 2021 年经营情况报告				
1500 字以内，可另附页。				

说明：经营类别包括粮食、油料、棉花、蔬菜、水果、奶业、生猪、禽蛋、肉牛羊禽、蜂业、渔业、农机、林业、水利、种养结合、休闲旅游等。

乡（镇）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审核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级农业农村部门复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